可输入数据 Fillable Form

致：九龙油麻地
海庭道 11 号
西九龙政府合署南座 9 楼
政府产业署
政府产业署署长
(经办人：**苏少婷**)

就购置香港特别行政区非住宅处所提供代理服务

邀请递交意向书

贵署网站在**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**就上述事宜刊登告示。

本公司有意为政府产业署提供上述代理服务。现附上本公司的下述数据，以供参考：

(a) 地产代理监管局发出的有效地产代理(公司)牌照及营业详情说明书；以及

(b) 证明具备以下经验的资料：(i)在过去三年内(由上述告示刊登日期起计)从事本港商业及／或工业处所(不包括停车场)代理服务，以及(ii)在过去三年内(由上述告示刊登日期起计)在至少两宗本港商业处所及一宗本港商业或工业处所(不包括停车场)买卖交易中担任卖方／买方的地产代理，而每宗交易涉及的售价超过 7,500 万元。

本公司的电邮地址及联络人的姓名、电话号码及／或传真号码如下：

_____

_____

_____

获授权签署 ： _____

获授权签署人姓名
(请用正楷填写) ： _____

获授权签署人职位
(请用正楷填写) ： _____

公司名称
(请用正楷填写) ： _____

日期 ： _____

[请盖上
公司印章]